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和《关于做好辖区主板上市公司内控规范实施工作的通知》（广东证监〔2012〕27号）文件，结合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的相关要求，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特制定2012年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一、公司基本情况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云机场公司”或“公司”）是以广州白云国际机场集团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中国国际航空公司、中国民航机场建设总公司、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有限公司和广州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四家企业共同以发起设立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004；简称：白云机场。2004年2月25日，控股股东广州白云国际机场集团公司经批准变更组建为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由中国民用航空总局变更为广东省人民政府。

公司主要从事民用机场管理运营业务，属交通运输行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与航空运输有关的地面服务及其延伸服务等等。截至2011年底，公司总资产106.39亿元，净资产70.89亿元。

公司组织机构包括以下几个层面：

1. 十二个职能部门。计有总经理办公室、计划财务部、人力资源部、运营提升部、航空市场部、特许经营部、设备技术部、证券投资部（董监事会秘书室）、安全监察部、党群工作部、审计部、总值班室等。

2. 六个成本费用中心。其中，运行指挥中心、航站楼管理部和综合区管理部三个管理部门分别是飞行区及空侧区域、航站楼和综合区（除飞行区、航站楼之外的新白云机场场区）的运营管理者，履行

各管理区业主职能；安检护卫部、动力场道部和消防救援部三个业务单位是公司安全服务、运营保障及应急救援机构。

3. 四个利润中心。包括航空运输服务分公司、航空物流服务分公司、旅客服务分公司、停车场管理分公司。

4. 七个控股子公司。包括：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地勤服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1%；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商旅服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90%；广州白云国际机场白云安检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61%；广州白云国际广告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75%；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汉莎航空食品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70%；广州白云国际机场空港快线运输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75%；广州市翔龙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

公司参股公司有两家，一是广州白云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9%；二是广州白云航空货站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30%。均为与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组建。

二、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情况

白云机场公司十分重视内部控制规范建设工作。早在 2009 年 4 月就成立了由公司总经理和党委书记任组长的内部控制工作领导小组（穗机场股份〔2009〕26 号），并聘请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咨询顾问，开展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

2010 年 4 月，公司下发了《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实施方案》（穗机场股份审发〔2010〕2 号），并开展了内部控制建设的宣传推动、组织培训等工作。

在咨询顾问的协助下，公司历时近两年，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编写了《内部控制手册》（以下简称“手册”）。2011 年 3 月 10 日，手册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正式实施。

总体来说，手册的结构包括两大方面：公司整体层面的内控和业务流程层面的内控。这也与内控基本规范和具体规范的要求一致。

公司整体层面的内控包含公司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五大要素，分别内控关注要点、控制措施、文件索引、文档记录等方面进行了详细陈述和构建。主要反映公司治理层面执行公司事务过程所涉及的主要制度、规范、流程等主要的控制点。业务流程层面的内控包含销售与收款管理业务流程、采购与付款管理业务流程、货币资金管理业务流程、工程建设管理业务流程、固定资产管理业务流程、人力资源管理业务流程、财务报告管理业务流程、成本费用支出管理业务流程、预算管理业务流程、关联交易管理业务流程、筹资业务流程、投资业务流程、存货管理业务流程、信息系统管理业务流程等 14 个业务循环（基本涵括了公司所有主要业务），分别反映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层面的内控制度、规范、流程等，并对主要控制点进行了详细描述。

自 2009 年开始，白云机场作为“上证公司治理板块”样本公司，按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与年报同时披露了《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

三、公司内控工作组织保障

按照《关于做好辖区主板上市公司内控规范实施工作的通知》（广东证监〔2012〕27 号）要求，对原内控工作领导小组人员进行调整，并设立内控项目组。

公司董事长为内控实施工作第一责任人。内控工作领导小组名单如下：

组 长：卢光霖（董事长）

副组长：张克俭（总经理），林斌（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徐光玉（董事会秘书）

成员：莫名贞、杜天宇、支光南、袁海文、黄浩、谭萍、姜书伟、关华、

万传才、杨磊、赵勇军、邹忠伟。

领导小组下设内控项目管理办公室，由审计部负责人邹忠伟任办公室主任，成员包括有关职能部门指定的业务骨干。具体名单另行确定。

内控项目管理办公室在领导小组指导下，负责推动、协调内控建设日常工作，整体协调内控建设工作方案的具体落实，组织督促对内控缺陷进行整改。

为满足内控建设工作要求，公司聘请具备专业能力的中介机构或专业人士进行全面或有针对性的内控咨询、培训和指导。相关费用预算额度为 50 万元以内。

四、公司 2012 年内控建设工作计划

内部控制建设是一项长期的、持续的工作。在现有工作基础上，根据广东证监〔2012〕27 号文要求，公司确定 2012 年内控建设工作计划。内控建设各项工作直接责任人为内控项目管理办公室主任。

（一）内控启动阶段

工作内容主要包括：

1. 确定内控项目管理办公室成员名单，召开内控领导小组、内控项目管理办公室及各职能部门和二级单位参加的年度内控规范实施工作动员大会。

2. 聘请中介机构或专业人士，进行公司内部培训。

内控启动工作计划于 2012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

（二）确定内控实施范围

公司内控项目管理办公室负责确定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实施范围。按照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及其影响程度等，对识别的风险进行分析和排序，确定关注重点和优先控制的风险。

公司内控实施范围报内控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同时，将公司内控建设实施范围及其确定依据、实施范围合并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影响（如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关键指标的占比）提交广东证监局备案。

该项工作计划于 2012 年 4 月 15 日前完成。

（三）编制风险清单，查找内控缺陷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

1. 梳理流程，从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和影响程度，综合分析识别固有风险、评价固有风险等级，编制风险清单。
2. 识别流程中的关键控制活动，并对控制活动和控制点进行记录。
3. 将现有公司制度和业务控制流程与风险清单进行对比，收集相关流程内控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查找内控缺陷。对发现的重大缺陷及时报告董事会和管理层。

该项工作计划于 2012 年 7 月 31 日前完成。

（四）制定内控缺陷整改方案

对发现的内控缺陷进行分类分析，提出整改时间表及责任部门、人员，形成内控缺陷整改方案。整改方案经领导小组审批后，报广东证监局备案。

该项工作计划于 2012 年 8 月 31 日前完成。

（五）完成内控缺陷整改

按照内控缺陷整改方案对发现的缺陷逐一整改，并对整改后的控制活动进行设计、运行有效性测试，形成内控缺陷整改报告。整改报告经领导小组审批后，报广东证监局备案。

该项工作计划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五、公司内控自我评价工作计划

公司内控自我评价工作的责任人为内控项目管理办公室主任。具体工作计划如下：

（一）编制内控自我评价工作计划

1. 确定纳入自我评价范围的单位及业务流程，确定评价工作的具体时间表和人员分工。

2. 确定内部控制缺陷的评价标准，按定性标准和定量标准作参照对比分析，明确重要性水平，将缺陷分一般缺陷、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

该项工作计划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二）组织实施内控自我评价工作

1. 编制内控评价工作底稿或内控测试表，根据确定的样本选取规则，对重要业务领域、流程环节和重要单位的关键控制活动进行测试，充分收集内控设计与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对发现的内控缺陷进行记录并分析原因。

2. 对发现的缺陷进行评价，编制缺陷评价汇总表，提出整改建议。

3. 根据内控自我评价工作实施情况编制自我评价报告。

该项工作需于 2012 年年报披露前完成。

（三）披露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与 2012 年年度报告同时披露。

六、公司内控审计工作计划

公司内控审计工作的责任人为内控项目管理办公室主任。具体工作计划如下：

（一）确定负责内控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30 日前确定负责内控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要求做好相关准备工作，要求在 2013 年 2 月 28 日前完成内控审计。

（二）配合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工作

公司将认真做好与内控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工作，就内控建设、内控评价范围及方法论等事项与实施内控审计的会计师进行及时交流沟通。

（三）按照要求披露内控审计报告

公司将在披露 2012 年年报的同时披露内控审计报告。

上述工作方案，于 3 月 13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2011 年度）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三日